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shine China Holdings Limited

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1)

提前贖回私人公司債券

茲提述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融信(福建)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發行人」)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發行本金總額人民幣31億元、年利率已訂定為7.89%的首批私人公司債券的公告(「該等公告」)。首批私人公司債券乃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匯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首批私人公司債券的存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7.5億元，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六日。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經發行人提議，根據首批私人公司債券的債券持有人通過的決議案，發行人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行使其權利，於債券到期前按相當於債券本金總額連同所有應計及其未付利息的贖回價格，總計人民幣1,830,716,849.32元提前悉數贖回首批私人公司債券(「贖回」)。

贖回資金將以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本公司認為，贖回不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造成負面影響，且本集團不會就本次贖回產生其他融資成本。

贖回後，首批私人公司債券將從深圳證券交易所除牌並予以註銷，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歐宗洪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歐宗洪先生、曾飛燕女士、阮友直先生、張立新先生及余麗娟女士為執行董事；陳淑翠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屈文洲先生、任煜男先生及阮偉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